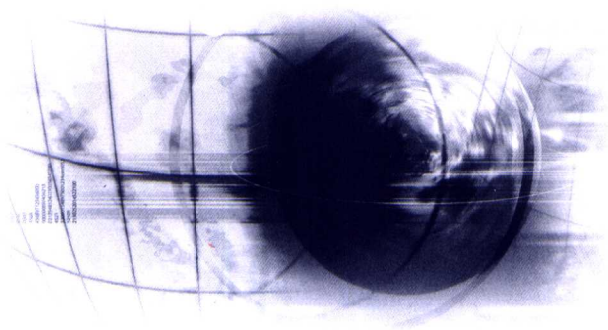


# 文化的超越性研究

郑广永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郑广永 著

# 文化的超越性研究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的超越性研究/郑广永著. —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5.11

(黑龙江博士文库)

ISBN 7-207-06854-9

I. 文... II. 郑... III. 文化—研究 IV. G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4072 号

---

责任编辑:孙国志

封面设计:郭建一

文化的超越性研究

郑广永 著

---

出版者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通讯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 1 号楼

邮 编 150008

网 址 [www. longpress. com](http://www.longpress.com) E-mail [hljmcbs@yeah. net](mailto:hljmcbs@yeah.net)

印 刷 黑龙江省教育厅印刷厂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9.125

字 数 200 000

印 数 1-1 500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07-06854-9/B·248

---

定价: 20.00 元

(如发现本书有印制质量问题,印刷厂负责调换)



**郑广永** 山东费县人，1966年1月生。1989年、2001年分别获黑龙江大学哲学学士、硕士学位，2004年获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学位。现在中共中央党校哲学部从事博士后研究。主要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已发表论文30余篇。

黑龙江博士文库(第一辑)

经济增长与财政政策

高长春 著

谭史斋论稿

葛志毅 著

中国公民政治社会化问题研究

马振清 著

哲学反思的审美维度

王国有 著

总体性与人的存在

车玉玲 著

乡镇企业发展深层问题研究

于金 著

黑龙江博士文库(第二辑)

马克思自然观的生态哲学意蕴

解保军 著

强制性制度变迁

刘文革 著

网络消费:理论模型与行为分析

何明升 著

跨国公司新发展及其经济效应分析

李洪江 著

中国身份制及其潜功能研究

郭玉锦 著

战后美国宏观调控政策及效应比较研究

秦嗣毅 著

黑龙江博士文库(第三辑)

商务管理

肖玲诺 著

农业劳动力非农业化与经济增长

陈曦 著

谭史斋论稿续编

葛志毅 著

经济现象的法律逻辑

蔡宝刚 著

科学、批判与自由

王书明 著

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社会发展

刘嗣明 著

文化的超越性研究

郑广永 著

责任编辑/孙国志

封面设计/郭建一

投稿地址: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古籍辞书编辑室

联系电话:0451—82308172

联系人:孙国志



## 序

文化哲学作为当代哲学的一种重要形态,不仅研究的广度和深度都大大超出了从前,而且已经从自发的状态演变为自觉的状态。许多哲学工作者都自觉地以文化哲学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力图以哲学的方式来理解文化、理解人。在这方面,学界已经有了许多值得重视的研究成果。也正是因为人们从不同的角度来认识把握人的文化和文化的人,才有了当今文化哲学的繁荣。郑广永博士的专著《文化的超越性研究》就是以超越性为切入点来理解文化和人的。这是一个很好的切入点,郑广永博士以自己深入的研究和探讨,拓展了对文化本性的哲学理解,提供了文化哲学研究的一个新的视角。

历来在对文化的理解上,存在着把文化神秘化的倾向,文化被看成是一股自远古吹拂而来的风,飘忽不定,变化莫测。但在现代商品化、市场化的社会生活中,一切又都被世俗化了,蒙在文化头上的神秘面纱不见了,无论什么东西转眼间都成了文化。其实,文化既不是超然物外的绝对者绝对精神,也不是直接现实的感性存在物本身,而是人类现实生活中形成和延续的具有的某种超越性的内涵。

文化与人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离开文化来谈论的人,只能是生物学意义上的自然人;而离开人来谈论的文化,只能是脱离



社会生活的没有现实基础的神秘的外在力量。必须把二者看做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并且将其内在统一起来,才能为研究找到了基本的立足点。但是仅有这个立足点还是不够的,还必须找出一个切入点作为突破口,进行更深入的研究。我们知道,人区别于动物的根本之处在于人具有实践能力,动物的活动出自属于自然规定性的本能,不具有实践意义。人之所以要进行社会性的实践活动,是因为人不满足自然所给定的一切,而力图通过实践活动超越当下已有的状态,获取自身作为人生存、发展的方式和条件。对这种超越能力的自觉凝聚为人的超越意识,人的超越意识又在这种超越能力的实现中表现出来。社会实践活动是人的超越性的集中表现,或者说它本身就是具有超越性的。具有超越性的实际创造了人类生活的文化世界,使人成为社会的文化的存在物。在人从动物世界中脱离出来以后,人的实践活动就是在自己创造的文化世界中进行的。自然界由于人的文化活动而被文化,即被“人化”,成为人的文化世界的组成部分。文化作为一个意义和价值系统,它历史地积淀了和现实地规范着人类实践的性质、目的和方法。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说,实践的超越性正是文化超越性的体现,进而以超越性为切入点来理解文化和人就是合乎情理的事情了。

要理解文化的超越性,当然要从文化和超越性的基本内涵谈起。目前关于文化这个概念虽然还没有一个公认的定义,但人们大都认为文化是人的生存和发展模式,是与这种生存和发展模式相关的价值和意义系统。从本质上说,文化是人类生活和实践中相对稳定的人为的程序和为人的取向的统一。就产生而言,文化是人类程序和取向对于自然状态的超越;就发展而言,文化是对原有程序和人取向的超越。超越性在根本上是指批判和否定,与辩证法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在这个意义上,对文化超越性的研究是一种文化辩证法的研究,是对自然辩证法和历史辩证法研究的



深化。

围绕着上述主题,《文化的超越性研究》一书对以下一些问题展开了研究和阐述:第一,文化的超越性直接来源于人的超越意识。这是因为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外部世界,还会在人的活动的基础上建构出一个新的意义世界。这就为文化的超越性找到了直接的意识基础。第二,理解文化就是为了理解人。因此,生成性的人的本质与文化的超越性是一致的。作为人的存在方式的文化,其超越性指向的是真善美圣这些具有终极意义的价值。第三,要理解文化的超越性不能不阐述它与实践、主体性、价值、历史等问题的关系。在一定意义上说,实践、主体性、价值、历史等都是人特有的存在方式。阐述文化的超越性与这些问题的关系,既是对文化的超越性进行多角度的透视,也是为了证明文化的超越性与这些问题本质的一致性和共通性,从而证明了文化哲学与实践哲学、历史哲学、价值哲学、主体性哲学等一起构成了新时期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各种具体形态,每一种形态的存在都是合理的,都是对人的合理的解读,只不过角度不同而已。

第四,文化的超越性具有具体的表现形式。从宏观上看,它表现为具体的文化模式的生成、危机和转型;从具体的文化形态看,则表现为原始文化、宗教、艺术、伦理、科学、哲学等的超越性。第五,文化的超越性与乌托邦精神是共生的。乌托邦精神并非一无是处。它既是人的超越意识的直接体现,也是文化超越性的一种具体体现。传统的乌托邦设计忘却了现实生活,只是一味地对现实进行批判和否定,从而背离了批判的初衷。第六,中国传统文化具有表现独特的超越性,正是这种文化的超越精神养育了中华民族。在当今时代,中国文化不仅应该跟上世界历史的潮流,而且还应该走在世界的前列,具有新的超越性,或者说具有更强的批判和超越能力,只有这样才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总的来看,郑广永博士的研究是比较深入的,在许多问题的提





出和阐述上颇有独到之处,有助于马克思主义文化观研究的深化。超越性作为文化的内在本性,在理论上比文化概念更抽象,因而更难于把握。郑广永博士不畏艰险,刻苦钻研,勇于探索,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当然,作为一个青年学者,在驾驭重大学术理论问题上经验不足,在借鉴已有研究成果为自己所用方面还显得有些欠缺,对一些问题的探讨还可以进一步深入。我作为郑广永博士的指导教师,对他的为人和学术修养是比较了解的。相信经过不懈的努力和学界同仁的帮助,他在学术研究方面会取得更大的成就。

郭湛

2005年10月31日于中国人民大学宜园



## 导 论

文化之于人,犹如水之于鱼,鱼在水中生存,但并不清楚地知道水的存在。文化为人们提供了一个生存的空间。通常人们并不一定意识到这个生存空间,但它毕竟同自然一样是我们生存和发展的前提条件。当我们反思文化时,可以以描述的方式,从不同角度对文化做出多种界定。从本质上看,文化是人的超越性的存在方式,其具有超越性的原因在于人的需要和自我意识,以及把这种需要和意识付诸实现的实践。文化超越性的指向是真、善、美、圣的自由境界。不同的文化模式虽然均具有超越性,但超越的内驱力却不尽相同。

### 一、文化是人的超越性的存在方式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对于文化现象大都熟视无睹,一般情况下不把它纳入自己反思的范围,而是把它作为理所当然的前提。正是人类交往范围的扩大,不同民族、种族日益频繁的交流,才使得文化问题凸显出来。然而一般来讲,当局者迷,由于我们无法跳出自身的文化圈来认识文化,所以关于文化的认识结论五花八门、莫



衷一是。人们通常是以描述的方式来界定文化,于是就有了迄今为止关于文化的 200 多种定义。这其中不乏有人试图进行哲学的抽象。即便如此,抽象概括出的定义也有很大的出入。据此也就有了关于具体文化研究的多种学派,如进化论学派、功能学派、传播学派、历史主义学派等,还有所谓人文主义传统和实证主义传统等。人们当然不会满足于众说纷纭地争论,而是要力图对文化进行一种综合,以期得出一个揭示文化本质的定义。

总结中外众多学者对文化认识的成果,有的学者认为:“具体说来,文化是历史地凝结成的稳定生存方式,其核心是人自觉不自觉地建构起来的人之形象。在这种意义上,文化并不简单地是意识观念和思想方法问题,它像血脉一样,熔铸在总体性文明的多个层面中,以及人的内在规定性之中,自发地左右着人的各种生存活动。文化所代表的生存方式总是特定时代、特定民族、特定地域中占主导地位的生存模式,它通常以自发的文化模式或以自觉的文化精神的方式存在”。<sup>①</sup>

对文化的这样一种界定,应该说是迄今为止比较全面的了。然而,这个文化定义把文化界定为人的存在方式,是人自觉或不自觉地建构起来的自我形象,这似乎还有进一步挖掘的余地,否则就会给人意犹未尽的感觉,而且有时还会产生歧义。比如,我们可以说实践是人的存在方式,是人自觉或不自觉地建构起来的自我形象,我们也可以说历史是人的存在方式。在这里我们如何区分文化、实践和历史呢?历史和实践也都有属人性与整体性,它们在不同的民族、不同的时期也有自己的特点,可以说也表现为特定的模式。

首先需要明确的是,实践其实就是作为动词意义上的文化。按照人们对文化传统的理解方式,文化是与政治、经济相并列,并

---

① 衣俊卿:《文化哲学》,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0 页。



由政治、经济所决定的一种社会领域、社会现象,一般是指意识观念和思想方法。这种狭义的文化观在特定的范围内对社会现象的解释是有一定道理的。但是,这种解释框架具有很大的局限性,往往不能充分地展示出主体的创造性,对许多社会现象也不能作出合理的解释。故而,人们现在大都倾向于一种广义文化观,即把属人的一切,无论是器物的、行为方式的,还是意识观念、思想方法的东西都称之为文化。这种广义文化观同狭义文化观一样,在一定意义上是正确的,但是也有明显的局限性,那就是往往最终导致肤浅的泛文化观,对社会现象至多能做一种描述,宽泛有余而深度不足。

因而我们需要确立一种新文化观。这种新文化观,应该是在狭义文化观和广义文化观基础上的进一步综合和深化。我们不仅应从名词的意义上,即从静态的角度来理解文化,把文化看作是人的一切创造物,既包括有形的器物文化,也包括无形的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我们还应从动词的意义上,即从动态的角度来理解文化,看到文化更是创造,更是超越。在这里,创造、超越也便是实践。从外延上看,文化概念比实践概念宽,从内涵上看,实践概念比文化概念更具体和深刻。这样一来,当我们把文化与实践都看作是人的存在方式时,实际上这两者是有区别的。当我们说实践是文化之根时,不仅指静态的器物文化、制度文化、精神文化是实践的创造物,而且指实践是文化生命创造和延续的核心。同时,当我们说文化是实践之根时,旨在强调具体的实践活动是在具体的文化背景下进行的。

我们在此进一步探讨文化与实践的关系。有的学者指出,文化的存在以自然的存在为前提,但文化是人类非自然或超自然的存在方式,文化在本质上是相对稳定的人为的程序和为人的取向的统一。这就是说,文化是程序和取向的统一。而实际上相对稳定的程序和取向必须以某种方式体现出来,这种方式就是人的活



动,即实践。人类无限的实践活动,又不断地产生、积淀、完善程序和取向。文化与实践体现为相互依赖和同构。当然,这里所指的实践早已不只是认识论意义上的实践,更不是如一些人所理解的仅仅等同于生产劳动的实践。它已具有了本体论的意义,正如马克思所言,实践是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

历史是人的自由自觉的实践活动的展开,是人类实践的历史,进而也就是人类文化史。在深层的意义上,历史是人类创造性、超越性的产物,同时,这种历史也在创造着人类。历史最直观的特点就是时间性,正是由于具有时间性,实践和文化才能得以展开。而历史对人的生成就是借助于超越性的文化,以实践的方式表现出来。没有超越性的文化的存在,历史就只有自然的、物理的意义。没有实践,人类历史就无法生成。虽然宇宙演化、生物进化同人类的活动一样也是在物理的时间中展开的,也有所谓的宇宙演化史和生物进化史,但宇宙演化史和生物进化史不同于人类历史,宇宙演化史和生物进化史纯粹是自然的过程。人类历史也存在着规律,但这种规律不同于自然过程中的铁的因果链条,社会历史规律是通过主体即人的活动表现出来的。所以马克思说,所谓的人类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的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人类历史不但表现为自然过程,更体现了人的意志。人类的意志在文化上便体现为文化的超越性与创造性。所以,人类的历史既是自身活动的结果,又是产生人类的母体,而这种产生活动的中介就是超越性的文化。

综上所述,从根本上说,文化是人的超越性的存在方式。

## 二、超越与辩证法意义上的扬弃同义

我们可以像理解文化一样,也从名词(静态)和动词(动态)两



个角度来探讨超越。从名词的意义上看,超越是一种非现实性的存在,与可感的、有形的、有限的具体事物相对立,即凌驾于具体事物之上的一种实体性存在,如彼岸世界、天国、神、上帝,也指人的精神世界、理想境界。从动词的意义上看,超越即是创造。具体说来就是把潜在变为现实,把过去的不可能变为现在或未来的可能,甚至从无中生有来。有的学者指出:“超越一般有以下几点含义:一是指超感觉的、无形的东西,与感觉、个体相对;二是指无限的东西,与有限相对;三是指在先。”<sup>①</sup> 在这里,前两点就是从名词意义上理解的超越,第三点则是对超越从动词意义上来理解。这里的所说“在”就是动词,指创造,犹如海德格尔所讲的“在起来”的意思。我们在此具体分析一下超越。

首先,从名词(静态)的角度看,纯粹的完全脱离现实性的超越性并不存在。现实中人们所信仰的神或上帝,不过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外化或对象化,是人的观念的产物,费尔巴哈早已论证了这一点。作为观念性的精神存在虽然是无形的,但并不能脱离感性的具体的人而存在。所以,现存的任何超越性的存在都不过是人的超越性活动的产物。

其次,从动词(动态)的角度看,超越即对现实的批判和否定,这也是超越的本质。所谓超越性和创造性应该是立足现实,而又跨越现实,创造出某种现实中没有的状况。立足现实就意味着不是完全凭空创造,不是没有任何前提的创造。所谓无中生有的“无”,也不是纯粹的没有,而是特定状态的“无”产生特定状态的“有”。现在有些学者所研究的虚拟,也是强调把传统上认为的不可能变为可能,进而把可能变为现实。在这里,所谓的不可能也还是一种前提性的存在。跨越现实就是不满足于现状,而创造出一种可能性空间,在可能性空间中创造现实的存在。新的现实与原

<sup>①</sup> 张世英:《论超越》,《北京社会科学》1993年第2期。



有的现实存在着区别,这种区别就在于新的现实包容了原有的现实,是扬弃,从而为超越的主体提供了新的可能性和现实性。

再次,超越的主体是文化的人。只有这样的人才是真正的超越性的存在,也只有这样的人的活动才是真正的超越性的活动。人们所设想的神自身是无限完满的,他不仅仅是虚幻的超越性的存在,更是由于他的完满,他没有具体的超越对象和所要达到的目标。他自身的存在和任何活动都是自足的。因而,神不是真正的超越性的存在,神的所谓的创造性活动也决不是真正的超越性的活动。动物是现实性的存在,而且也有生命活动,但动物自身不是超越性的存在,它的活动也不是超越性的活动。因为动物完全是自然链条上的一环,它的活动只是一种自在的本能的活动,而且这种活动本身就是自然运动的一部分。动物完全处于一种物我不分的状态,无所谓过去、现在和未来。它虽然也处于物理的时间长河中,但没有人的存在,动物也就无所谓时间的意义,这种时间的意义完全是由人赋予的。

人是理想与现实相结合的存在。他是一种自在的存在,因为人具有自然的属性;又是一种自为的存在,因为他意识到自己与纯粹自然的区别,有活动的目的。人是超越性的存在,还因为人知道自己不是神,不是完满的,因而不仅有超越的具体基础和对象,也有超越的具体指向。这也就是说,人既有可以超越的可能性空间,又有超越的现实的能力。从人的角度看,动物是有缺憾的,但动物自身意识不到这一点,而且动物更不具有超越的能力。如此看来,只有人才是超越性的存在,也只有人的活动才是超越性的活动。从这种意义上看,纯粹物理时间上的先后并不必然构成超越性的活动。人及其活动在逻辑上的优先,才有可能构成超越性的存在及活动,或者说活动必须具有主体的意义,否则就是自然的运动。

由于人是惟一的真正超越性的存在,人的活动是惟一真正超越性的活动,而超越在本质上是对现实的批判与否定,因而超越便



与辩证法意义上的扬弃是同义的了。

辩证法的核心内容是由事物的矛盾运动所导致的否定之否定,即扬弃。辩证法这一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总规律,体现在人的活动这一特定对象时,必然表现为与其他非人存在的运动不同的特点。人的活动体现了人的目的性,是一种主体性的活动,有必要把人活动的特点同自然运动变化的规律区别开来。马克思也主要是针对人的活动来谈辩证法的。他说:“辩证法,在其合理形态上,引起资产阶级及其夸夸其谈的代言人的恼怒和恐怖,因为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sup>①</sup> 马克思在这里既肯定了辩证法是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普遍规律,更是着重针对人类历史而谈的。特别是在针对特定的人类历史现象的《资本论》1872年第2版跋中说这番话,就更加体现出了他注重的是人类社会历史领域的辩证法。这样一来,批判的、革命的历史辩证法,便与批判的、否定的超越活动是同义的了。真正的超越性的存在是人,真正的超越性的活动是人的活动,从而辩证法在现实的意义上也就是人的辩证法、历史的辩证法。

另外,我们说超越即批判和否定与辩证法意义上的扬弃是同义的,也就意味着超越是在继承基础上的批判和否定,而不是那种失去连续性的、令人无从把握的“纯粹”否定。人类历史的继承就是文化基因的保存,而批判和否定则是文化基因的变异。马克思在评论黑格尔的辩证法时说:“因此,黑格尔《现象学》及其最后成果——作为推动原则和创造原则的否定的辩证法——的伟大之处

---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1872年第2版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12页。





就在于,黑格尔把人的自我创造看作一个过程,把对象看作非对象化,看作外化和这种外化的扬弃;因而,他抓住了劳动的本质,把对象性的人、真正的人因而是现实的人理解为他自己的劳动的结果。”<sup>①</sup> 马克思称赞黑格尔辩证法的伟大之处是把人的自我创造理解为一个过程和结果,说明马克思同黑格尔一样,是在承认肯定的基础上谈论否定的。过程就是历史,无论是抽象的思维还是感性的事物、事件,都是在既有基础上的批判和否定,从而呈现为连续性与非连续性相统一的过程。超越性的文化当然也不例外。

### 三、文化的超越性的根源与指向

人的超越性是通过文化、实践、历史等具体的方式表现出来的,要探讨人的超越性必须通过这几个方面来进行。这几个方面虽然有着内在的联系,但也不能相互代替。单从文化的角度来看,人是惟一真正的超越性的存在,人的活动是惟一真正的超越性的活动,而文化是人的存在方式,从而也就决定了文化具有超越性。

总的来看,人属于一个物种,是一个类的存在。但每个具体的人又是不能由其他个体来代替的,也不能还原为某个抽象的东西。每个人都有惟一性和独特性,而文化则具有整体性的特点。整体性的文化相对于每一具体的人类个体又是外在的,成为一种文化环境,对个体具有制约性,是个体存在的宏观背景。每个人类个体的超越性同整个文化的超越性既有相同的地方,也必然有不同的地方。个体的超越活动是与他的生命活动紧密相连的。他虽然也追求意义,但更多的是从事日常的生活活动,体现出自在自发的生存本能。对文化的超越性应该在一个广阔的社会历史背景下

---

<sup>①</sup>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16页。